



Classic Collections of Foreign poetry

外国经典诗歌珍藏丛书

惠特曼诗选

Walt Whitman

柳鸣九◎主编

李野光◎编选

李野光◎译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惠特曼诗选



柳鸣九 主编

李野光 编选

李野光 译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惠特曼诗选 / 李野光编译. --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11.11
(外国经典诗歌珍藏丛书 / 柳鸣九主编)
ISBN 978-7-5387-3874-2

I. ①惠… II. ①李… III. ①诗集—美国—近代 IV. ①I712.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0932 号

出品人 陈琛

责任编辑 陈秋旭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用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违者必究。

惠特曼诗选

外国经典诗歌珍藏丛书)

李野光 编选

出版发行 / 吉林出版集团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泰来街 1825 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 130011

总编办 / 0431-86012927 发行科 / 0431-86012939

网址 / www.shidaichina.com

印刷 / 三河市延风印装厂

开本 / 710×1000 毫米 1/16 字数 / 144 千字 印张 / 15

版次 / 2012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 2012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 29.80 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美国民族文学的奠基人惠特曼（序）

李野光

美国诗人惠特曼1819年出生于美国长岛一个木工家庭，只受过5年教育，11岁开始独立谋生，在律师事务所和医生诊所当勤杂工，后来到印刷厂当学徒，做过排字工人，当过乡村教师，也编过报纸。他在印刷厂当学徒时即开始学习写作，12岁那年在《长岛爱国者》报发表了第一篇文章，到22岁以后便在纽约几家著名的报刊陆续刊登作品。但他的写作长期停留在因袭摹仿阶段，谈不上什么成就。同时，作为一个激进的民主主义者，他为地方民主党报纸撰写社论，参加竞选活动，在内部斗争中屡屡被人利用和遭到打击。到1849年9月，由于惠特曼所参加的“自由土地”党与民主党保守派妥协，他才愤然退出布鲁克林《自由人报》，脱离政治—新闻斗争的漩涡，决意通过文学创作来为美国的民主事业服务。为此，他进入了一个“准备与充实”的时期，勤苦钻研东西方文学遗产和诗歌艺术，并认真进行新的创作尝试，结果到1855年推出了《草叶集》。

《草叶集》，这部以自然界最平凡最普遍而密密成群、生生不息之物命名的书，其初版包括一篇近两万字的序言和12首没

有标题的诗，其中头一首最长，后来定题为《我自己之歌》，当然是诗集的主体。不过这首诗中出现的那个“我自己”给人以“粗野傲慢”的印象，而且有些露骨地描写性的节段。加之其艺术形式和语言等方面都远离传统，而当时美国文学还主要从属于英国，诗歌更完全囿于它的樊篱之中，故这本诗集令人难以接受，结果不但很少售出，反而招致文学界严厉的抨击乃至谩骂。好在那时美国文学批评界权威爱默生独具卓识，读到《草叶集》后给作者写了“感谢信”，赞扬它“是美国迄今作出的最不平凡的一个机智而明睿的贡献”。这让惠特曼受到极大鼓舞，从此始终坚持自己的观点和风格，在后半生不断将《草叶集》加以扩充，先后共出了9版，由最初的12首诗发展到401首，后来被誉为惠特曼个人和19世纪美国的史诗，这是最符合诗人本意的。

惠特曼在《过去历程的回顾》中谈到自己写《草叶集》的背景和动机时说过：“我没有赢得我所处的这个时代的承认，乃退而转向对于未来的心爱的梦想……这就是要发愤以文学或诗的形式将我的身体的、情感的、道德的、智力的和美学的个性坚定不移地、明白无误地说出并表现出来……”他又说：“在我的事业和探索积极形成的时候，（我怎样才能最好地表现我自己的特殊的时代和环境、美国、民主呢？）我看到那个提供答案的主干和中心，必然是一个个性……这个个性，我经过多次考虑和沉思以后，审慎地断定应当是我自己——的确，不能是任何别的一个。”写我自己，以表现我的“特殊的时代和环境、美国、民主”，实际上就是要让它作为一个有机体，有其诞

生、成长和成熟的过程。他以全部心血不断地培育它，直到1881年出第七版时形成这样一个完整的结构：

首先是书中12个专辑。《铭言集》标出全集的主旨和纲领；《亚当的子孙》和《芦笛集》以性爱和伙伴之情象征生命的发展和联系；《候鸟》、《海流》和《路边》显示生命的变迁和旅程；《桴鼓集》和《林肯总统纪念集》记录诗人所处时代和民族及他自己一生中的一个特殊阶段；《秋溪集》、《神圣的死亡的低语》和《从正午到星光之夜》象征从中年到老年的过程；最后以《别离的歌》向人生告别。至于那些有独立主题的诗篇，则分布在各个专辑之间，也自成体系，有力地支撑和充实着这个作为史诗的有机结构。

《草叶集》同它的作者，可说是呼吸与共，生死相连。但是，在惠特曼整个后半生，它给他带来的主要不是荣誉，而是毁谤；不是财富而是贫穷。特别是1860年诗集第二版新编入的《亚当的子孙》和《芦笛》两个组诗被人们当作“性诗”看待，让诗人的名誉进一步受到贬损，以致到内战后期他好不容易谋得的一个公务员职务，也因此曾被内政部长解除。第七版问世后，费城“怀书查禁协会”又宣布该书“有伤风化”，勒令停止出售。战争期间，惠特曼作为一个热诚的联邦主义爱国者，紧紧追随林肯总统，以诗歌为武器参加战斗。其中两年担任义务护士，在华盛顿陆军医院照料过近10万名伤病员，并且付出了健康受损的代价。可是到1865年，有“内战史诗”之称的《桴鼓集》出版，却没有引起文学界的较好反应。诗人威

廉·豪威尔斯甚至断言：“只要惠特曼仍停留在仅仅出于自觉的阶段，他就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诗人。”年轻的亨利·詹姆斯更奚落地说：“要合格地歌唱我们的战争和光荣，只在医院里服务是不够的！”

事实上，在惠特曼生前，《草叶集》只有第二版和第七版与出版家订立了合同，正式发行，其余的都是自费印刷交书商代售，其经济收入的情况不难想见。至于作者生前在美国文学界的地位，由于新英格兰文苑派诗人们的排斥，也始终得不到应有的尊重。尤其1873年1月他得了偏瘫症，5月丧母，翌年6月被政府解职，从此没有了固定收入，贫病交迫，窘困日甚。幸好那时惠特曼在英国已有了不少朋友，他们从精神到物质不断给以支援，否则晚景凄凉，将不堪设想。

《草叶集》在英国也经历了一段颇长的艰难跋涉，到1867年才开始为英国文学界所接受。那年春天，先拉斐尔派画家兼批评家威廉·罗塞蒂和出版家约翰·哈顿商量，准备出版一本略加删削的《草叶集》。惠特曼为了在英国建立一个登上欧洲大陆的桥头堡，也勉强同意。结果，罗塞蒂编辑的《惠特曼诗选》于翌年2月印出，编者在《前言》中称赞惠特曼的诗是“我们这一时期诗歌中的无与伦比的最高成就”。这样热情的介绍，让《诗选》在英国引起的评论大部分很好。如都柏林大学英国文学教授爱·道登写了论文《民主之诗：华尔特·惠特曼》，并致函惠特曼说：“你的吸引力是绝对的……你不制造奴隶，但制造许多爱别人的人。”诗人史文朋写了一首150余

行的颂诗，将惠特曼作为新世界自由的象征加以讴歌。最叫惠特曼引以为荣的，是英国桂冠诗人丁尼生 1871 年 7 月 12 日来信，感谢惠特曼的赠书，并称赞他“赋有一种开阔而可爱的天性”；还说：“我希望如果你访问英国，将让我有机会在舍下荣幸地款待你。”所有这些，让惠特曼大受鼓舞，还帮助他跨上了欧洲大陆，从此西欧北欧也注意介绍他的作品了。

《惠特曼诗选》在英国受到的欢迎反映到美国，诗人罗威尔也不得不承认在外国出现了一股惠特曼热，不过他认为这是由于罗塞蒂删掉了那些“枯燥而冗长的列举和最粗鄙的生理描写”的缘故。实际上 1867 年罗塞蒂的评论文章一发表，当时很有影响的《银河》便开始约惠特曼写诗，并付以高于《大西洋月刊》所给朗费罗的稿费。不过好景不长，1872 年爱默生主编《诗选》时竟没有收入惠特曼的任何作品。1876 年惠特曼为纪念建国百周年编辑的两卷本诗文集，出版后也仍然受到冷遇。

1876 年 1 月，《新泽西新闻》发表一篇题为《惠特曼在美国的实际地位》的长文，文中诉说惠特曼的诗“仍然受到正统的美国作家们、出版家们和编辑家们的肆意否定”。伦敦《雅典娜神庙》很快转载该文，两天后《每日新闻》抨击美国糟践了它文学界的最杰出人物，像“一群乌鸦折磨一只雄鹰”，并建议成立“英国援救惠特曼委员会”。于是英国许多出版物纷纷响应，借以指责美国人的无知与残暴。当然，美国出版界也群起反击，甚至编造谎言，说华盛顿作家们曾如何如何照顾惠特曼，等等。这是英美两国文学界罕见的一场论争，但并没有

给当事人惠特曼带来什么益处。不过后来罗塞蒂和道登教授等许多朋友，每人以两三倍于定价的付款订购了新出版的建国百周年诗文集，有的购了多达6套，给诗人增加了不少收入。对此，诗人晚年还兴奋地说：“从不列颠诸岛吹来的幸运的风救了我……我永远不会忘记它。如果有人给我立传，我请他一定把这一点写进去。”

惠特曼的诗，在作者生前，没有如他自己所希望的为他的国家所接受，这主要决定于当时美国文学的生态环境，也与诗人的思想和艺术个性有密切关系。

惠特曼自称：“我辽阔博大，我包罗万象”；又说“我接纳一切，不拒绝任何东西”，这是他哲学思想的一个方面。但他没有系统的哲学理论，只读过一些哲学书籍，包括西方的和东方的，古代的和近代的。这种种的知识和观点，在诗人头脑中形成一些错综复杂和彼此矛盾的观念，也表现在他的诗中，这就给《草叶集》蒙上了相当的哲理色彩。看来他受黑格尔影响最深，晚年曾确认自己是“黑格尔派”。他的精神主宰“宇宙意识”，其实质便是黑格尔的整个宇宙的精神，即那个“绝对观念”。与此相关，以爱默生为代表的超验主义也是惠特曼哲学思想的一个来源，他的“灵魂”大致相当于爱默生的“超灵”。不过，在精神和物质的关系这一根本问题上，爱默生认为“灵魂决定身体”，而在惠特曼那里灵魂和身体是“彼此同一”的。惠特曼首先喊出了“灵魂并不优于身体”，这是他超越其老师之处。一般认为，他前期偏重物质和身体，后期则趋

向精神乃至宗教方面,这是诗人自己也表白过的。

惠特曼哲学思想的第二个来源是东方哲学,尤其是印度哲学中的神秘主义。这不仅便于他的灵魂可不受时空限制到处漫游,并通过类似“顿悟”的“奇迹”与上帝直接交往,而且能奢谈生死循环甚至轮回转世之道。

此外,还要看到,惠特曼思想中也含有唯物主义的成分。或者说某些看似唯心的词语,实际上只是一种象征或借喻,其含义或用意还是合理的。

惠特曼的社会思想,其核心就是“民主”。这好比一个完整的有机体,它以个性为灵魂,全体观念(人民、民族)为头脑,自由、平等、博爱的思想是其血肉,再加上诗情幻想的翅膀,便径直朝人类友爱和“宇宙同一”的目的飞腾不已。值得指出的是,人们称为惠特曼民主思想之内核的“个性”,实际是诗人前期的“我自己”和后期的“个人人格”的代词。《草叶集》初版以“我赞美我自己,歌唱我自己”打头,但从1867年起便改用“我歌唱一个人的自身,一个单一的个别的人,/不过要以民主这个词,全体这个词的语音。”这样便明确了个人与全体的密切关系。

惠特曼的文艺思想也相当庞杂,其中有些直接来自哲学的东西显得玄奥且不好理解,而与社会思想结合紧密的部分则比较开朗实用。前面说过,他是为了表现自己的时代、环境、国家和理想而写作的,因此认为文学只是“一种有目的的

手段”，绝不能为艺术而艺术。他强调文学的时代性、民族性和人民性，尤其是后者。他骄傲地说：“我多么幸运地很早就被抛到了平凡者的世界上。劳动的男人和劳动的女人始终寸步不让地坚守在我的每一页书里。”这种思想感情体现在《草叶集》中那个“我自己”的身上，便成了“草叶”所象征的芸芸众生的代表。他声称不想做荷马、歌德，“只要成为一个按照我自己的标准的大师，写激情的诗，写自由的诗……以高昂的调子，通过美国来歌颂他的新世界。”

惠特曼诗学的精义，可以说就是他在《草叶集》初版序言中宣布的那个“现实与灵魂之间的通道”。这好像是要诗歌在读者心灵和客观世界之间起内在的沟通作用，即让读者与诗人笔下的事物融为一体。当然，只有像泛神论者那样赋于万物以灵性，而且由诗人的灵魂首先与万物相沟通，才能真正实现。他特别重视灵感，说诗歌不是理智的产物，而是一种捉摸不着的内在的东西，“其特质寓于灵魂之中”。他认为诗人只能“凭其天才的神性魔力，以奇特的间隔和迂回手法”来表现世界，它是含蓄的、暗示的和启发性的；它“将你带入主题思想的氛围中，让你自己去飞翔。”对于他诗中那些隐晦玄奥之处，诗人申辩道：“人的思想，诗或歌曲，必须保留一些朦胧的逃遁处和出口，必须有某种与空间本身相近似的流动缥缈的特征，这对于那些很少或缺乏想象力的人便是晦涩，而对于那些最高旨趣却是必不可少的”。他引用法国文艺批评家

圣勃夫，主张“最伟大的诗人应能在他的作品中最大地激发读者的想象和思索，最大地鼓舞他们自己去抒发诗情”。惠特曼便是以这样的伟大诗人自诩。

惠特曼全面否定了以音节、重音和脚韵为基本要素的诗歌格律，而代之以一种崭新的所谓惠特曼式的自由诗体。他将诗行中的词语和短语巧妙地安排，使之形成一种隐约的内部节奏，名之曰“有机韵律”。当然，惠特曼强调的“自由”也有其副作用，其中最显著的是“单调”，主要表现在那些简单、琐细而冗长的“列举”上，这是读者难以接受的，连爱默生也啧有烦言，说他是在开“仓库拍卖商的货单”。好在到中期以后，诗人在这方面已逐渐收敛。

概括起来，关于惠特曼诗风的艺术特征，弗·奥·马西森在他的《美国文艺复兴》中提出的两个比拟，即演讲、歌剧和海洋，颇能说明问题。

惠特曼从小羡慕那些“天然雄辩”的演说家，但他自己并不善于辞令，却在诗歌创作中追求他所向往的“总是控制人们听觉”的演讲风格。不过，他所获致的效果并不怎么理想，有时反而助长了松散芜蔓的弊病。其次，他在19世纪40年代末至50年代前期经常看歌剧，特别欣赏几位意大利歌唱家，从他们受到启发，便在诗歌艺术探索中模仿这种乐调，赋予作品以音乐性。《草叶集》中有些佳作，最突出的如《从那永远摇荡着的摇篮里》，据诗人说便是“严格地遵循着意大利歌剧

的结构方法”，交替运用宣叙调和咏叹调，产生了惊人的艺术魅力。至于大海，它显然是惠特曼获益最大的灵感之源。据说诗人童年时代在海滩上玩耍时，脑子里便出现了海涛这个“流动而神秘的主题”。他觉得一首伟大的诗也必须“缓缓不停地”向前奔流，于是便有了《草叶集》中那些随意涌流几近泛滥的长句，汨汨不息的词语，以及绵绵不绝的意象和联想。

惠特曼按照他自己的初衷开创了一种新的诗风，后来在美国乃至世界上产生了不小影响。但是诗人生前在美国文学界始终落落寡合，没有赢得应有的地位，以致1892年3月26日诗人去世后，纽约《先驱报》还不得不表示希望：“惠特曼的去世将激起一种对他的诗歌的兴趣，引导人们去更好地了解他的天才。”本来，惠特曼在《草叶集》初版序言中就说过：“作为一个诗人的凭证，是他的国家钟爱地吸收他，犹如他自己吸收了它那样。”不幸的是，他至死没有取得这个“凭证”。不过，到他晚年写的《过去历程的回顾》中，他已经作出总结：“一本书就是一次出击——能否获胜……这得由今后至少一百年的时间来提供圆满的答案。”历史证明，诗人的预测成真了。

从惠特曼逝世至第一次世界大战之间，在美国出现了第一个“惠特曼热潮”。那是新旧交替的1900年前后，根据戴维·帕金斯《现代诗史》中的论断，现代主义者便开始抛弃当时流行于美国的因袭怀旧的诗风，转而向惠特曼寻求心理的支持和技巧的借鉴。同时，历来与新英格兰文苑派关系密切的哈佛大学青年们，为了

打破周围过于闭塞的现状，也转而将惠特曼看作文化自由的源泉，于是这两个本不同流的群体互相靠拢，在“创新”的口号下结成联盟，而惠特曼便成了美国先锋派“团结的旗号”。加之1916年法国文豪罗曼·罗兰著文向美国指出：欧洲人又在开战了……“我们要求你们维护并且发扬你们的自由事业……你们背后有个伟大先驱者的声音。……他就是你们的荷马：华尔特·惠特曼。”罗兰同时指出：美国没有什么别的传统，惠特曼就是美国传统。这对美国文学界自然有很大影响。所以，尽管从20世纪20年代开始，先后以庞德和艾略特为代表的现代派诗歌赫然崛起，使惠特曼又受到压抑，但惠特曼传统并没有屈服，他那粗犷、雄浑、奔放的遗风仍随处可见，其中在艺术上明显追随他的著名诗人卡尔·桑德堡、韦·林赛、埃·李·马斯特斯等取得了显著成就。这时，原来颇受庞德影响的威廉斯也转到了惠特曼门下。哈特·克莱恩则因不满于《荒原》的消极情调，也回过头来朝惠特曼诗风前进了。至于黑人作家、“哈莱姆桂冠诗人”哈斯顿·休斯，则以短诗《老迈的华尔特》反复咏叹着“惠特曼在一路探索和寻找着”，宣扬惠特曼作为现代诗歌引路者的历史意义。于是，到1955年，美国终于与世界上许多国家一道隆重纪念了《草叶集》出版100周年。这样，作为美国文学从浪漫主义向现实主义乃至现代派过渡的先驱，惠特曼被他的国家接受了。1956年，自称在艺术上效法惠特曼的金斯堡的《嚎叫》问世，文学史家便欣然指出：《嚎叫》的声音振奋了久受压抑的惠特曼传统的声音，从此艾略特的势力便日见衰微。从20世

纪50年代中期到60年代,美国青年学生反对侵略越南和黑人反对种族歧视的斗争相继兴起,惠特曼声音的历史回响也愈益显著。至此,文学界已基本公认惠特曼是美国民族文学的真正奠基人,而“一部美国诗史可以写成对惠特曼的继续发现和重新发现,即不断地肯定他与美国诗人使命的至关重要的联系。”

1992年3月,惠特曼逝世百周年纪念活动在美国广泛展开。其中在爱荷华大学举行的为期三天的集会,有来自全国和世界上许多国家的诗人、学者三百余人参加,会上宣读论文二十多篇,会后有“惠特曼与世界”座谈会,盛况空前,足以说明惠特曼在美国文学史上的崇高地位已不是哪些流派的拥戴与否所能影响的了。

批评家们认为,惠特曼的“宇宙意识”和文学理想中含有国际主义因素,惠特曼是“在伟大的世界潮流之中”。事实说明,作为百余年来世界自由诗派的先驱,惠特曼诗风的遗响不断在维尔哈伦、洛尔伽、聂鲁达、希克梅特以及郭沫若、艾青等人的诗中萦回。盖·威·艾伦说过,惠特曼的观点尤其是他的人道主义和神秘主义,以及重视现今和不加修饰的实用风格,非常适用于20世纪的西方。看来这一论断至今仍有意义,而且对东方世界也不例外,因为在东方许多国家,惠特曼所高唱的“个人人格”还是人民正在为之奋斗的理想呢!

编委会名单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主 编: 柳鸣九

编 委: 王守仁 叶廷芳 付 浩 朱 虹 杨武能 周殿富
罗新璋 赵 岩 郭力家 顾蕴璞 屠 岸

诗歌总目

(按诗人生辰年代排列)

《莎士比亚诗选》

《歌德诗选》

《华兹华斯诗选》

《济慈诗选》

《普希金诗选》

《惠特曼诗选》

《波德莱尔诗选》

《泰戈尔诗选》

《里尔克诗选》

《纪伯伦诗选》

《雪莱诗选》

《席勒诗选》

《拜伦诗选》

《海涅诗选》

《雨果诗选》

《莱蒙托夫诗选》

《狄金森诗选》

《叶芝诗选》

《阿波利奈尔诗选》

《叶赛宁诗选》

编译者简介:

李野光，本名李光鉴，湖南涟源人，1924年生。北京大学西方语言文学系毕业，曾在中央对外文化部门和外国文学研究机构工作；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资深翻译家。著作有新诗《风沙集》，诗词《怀土集》，散文《顾影谈》和外国文学方面的专著《惠特曼评传》、《惠特曼研究》、《惠特曼名作欣赏》等；翻译有《草叶集》、《英雄挽歌》（埃利蒂斯诗选）、《画眉鸟》（塞菲里斯诗选）及长篇小说《飘》和《林肯夫妇》（合译）等。1987年离休，2007年定居美国。